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珍酒李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3年4月1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有意投資者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證券法例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本公司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發售股份(1)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登記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及(2)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價格操作人(「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義務進行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2023年5月20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此類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ZJLD Group Inc
珍酒李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490,699,8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
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49,07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441,629,8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
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98港元，另加1%經紀佣
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
退還)
- 面值：每股股份0.000002美元
- 股份代號：6979

聯席保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中信建投國際**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中信建投國際**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ICCC 中金公司**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KKR

閣下可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認購最少2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按照下表所列數目的倍數申請認購。閣下須按照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付款項 港元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付款項 港元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付款項 港元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付款項 港元
200	2,622.18	6,000	78,665.42	100,000	1,311,090.34	3,000,000	39,332,709.90
400	5,244.36	7,000	91,776.32	200,000	2,622,180.65	3,500,000	45,888,161.56
600	7,866.54	8,000	104,887.23	300,000	3,933,270.99	4,500,000	58,999,064.86
800	10,488.73	9,000	117,998.13	400,000	5,244,361.32	5,000,000	65,554,516.50
1,000	13,110.90	10,000	131,109.02	500,000	6,555,451.66	6,000,000	78,665,419.80
1,200	15,733.08	20,000	262,218.07	600,000	7,866,541.98	7,000,000	91,776,323.10
1,400	18,355.27	30,000	393,327.09	700,000	9,177,632.31	8,000,000	104,887,226.40
1,600	20,977.44	40,000	524,436.13	800,000	10,488,722.65	9,000,000	117,998,129.70
1,800	23,599.63	50,000	655,545.16	900,000	11,799,812.96	10,000,000	131,109,033.00
2,000	26,221.81	60,000	786,654.20	1,000,000	13,110,903.30	15,000,000	196,663,549.50
3,000	39,332.71	70,000	917,763.23	1,500,000	19,666,354.96	20,000,000	262,218,066.00
4,000	52,443.61	80,000	1,048,872.27	2,000,000	26,221,806.60	24,535,000 ⁽¹⁾	321,676,012.47
5,000	65,554.52	90,000	1,179,981.29	2,500,000	32,777,258.26		

附註：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包括(a)已發行的股份(股份拆細完成後及包括轉換優先股的股份)；(b)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及(c)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以下各項：

- 在香港初步提呈49,07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0%；及
- 初步提呈441,629,8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國際發售，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90%。

誠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分配的發售股份將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整體協調人可從國際發售中分配發售股份予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在香港公開發售中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回補機制作出，則於該重新分配後可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香港公開發售所作之最初分配的兩倍(即98,140,000股股份)，且最終發售價須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0.78港元)。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我們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5月20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內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額外發行合共最多73,604,8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倘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會作出公告，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zjld.com)上發佈。

定價

誠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詳述，除另有公佈外，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2.98港元，且預期每股發售股份不低於10.78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98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2.98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通過以下方式之一使用網上白表服務完成電子申請 的截止時間：	
(1) IPO App ，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中搜索 「 IPO App 」下載或於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	
(2) 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網上白表 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 的 截止時間.....	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 經紀或託管商 (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 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 ，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 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 經紀或託管商 ，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 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於我們的網站 www.zjld.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 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 或之前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倘適用))，包括：

-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 www.zjld.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 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起
 - 於IPO App的「配發結果」功能或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5月2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分配結果查詢電話+852 3691 8488 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2023年4月28日(星期五)至2023年5月2日(星期二)
-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或之前
-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倘適用)或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寄發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或之前
- 預期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附註：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交收

待股份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及該等安排如何影響其權利及權益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電子申請渠道

網上白表服務

閣下可於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於**IPO App**或指定網站www.hkeipo.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將為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C.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至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止(每日24小時，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 閣下**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C.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有關較後時間。

香港結算可於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本分節的時間。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而退回股款(倘有)將於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

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以了解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IPO App及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將於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在我們的網站www.zjld.com及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D.公佈結果」一節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提供。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支付的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不包括有關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全球發售的條件並無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者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股份股票僅會於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全球發售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的情況下成為有效證書。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股股份為單位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將為6979。

承董事會命
ZJLD Group Inc
珍酒李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向東先生

香港，2023年4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向東先生、顏濤先生、朱琳女士、羅永紅先生及吳光曙先生；非執行董事孫錚先生；及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戎子江先生、李東先生及閆極晟女士(於上市後生效)。